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国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》“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章节。公司独立董事董国云先生、梁建敏先生、崔志娟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公司监事会就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特别注意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公司监事会亦就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。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和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8,713,926.65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,738,907.20 元的 10%提取盈余公积 373,890.72 元后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26,126,228.01 元，减去已分配 2022 年红利 0.00 元，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717,038,410.64 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960,000,000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3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就该利润分配预案，监事会亦就该利润分配预案出具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，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该议案已事前征得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；公司监事会亦对此出具了审核意见；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；

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公司监事会亦就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。

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